附件6

承 诺 书

市富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市富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万元，借款期限为 年。为保证该笔借款安全有效运行，做出如下承诺:

1.保证用于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并符合市政府现代农业产业规划。

2.保证合法经营，诚实守信，管理规范，账目真实，按时还本付息。

3.承担互保责任，履行互保义务。

4.逾期未能还本付息，对国家、省已经批复，尚未拨付给我单位的上级奖补资金、市级配套资金、市级项目奖补资金以及其它上级资金，同意划转给济源市富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自愿放弃国家、省、市荣誉称号，5年内不再申报国家、省、市有关项目。

5.严格执行《济源市农业发展基金管理使用办法》，自愿接受济源市富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济源市农业发展协会指导和监督。

 特此承诺

 借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名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